

# 【2020 桃園生活節及振興商圈「三重加倍送」催步 Go(Triple GO)】

## 特約店家招募簡章

### 壹、活動目的

為減緩疫情對業者營業額衝擊，「2020 桃園生活節」於 109 年 6 月 1 日(一)至 11 月 8 日(日)舉辦「全城趣購物」雙重抽大獎活動。為振興商圈商機，刺激民眾消費，市府加碼推出振興商圈「三重加倍送」催步 Go(Triple GO)!活動，將於 109 年 7 月 15 日(三)至 9 月 15 日(二)同步登場。

### ※「全城趣購物」雙重抽大獎：(6/1-11/8)

消費者只要在桃園市境內合法登記店家消費，立即可以參加滿額雙重抽獎，消費滿 300 元就有機會將電動機車、65 吋液晶電視、筆電、手機、空氣清淨機及廚房家電用品…等多項大獎帶回家，消費滿 500 元還可加碼抽「汽車」。

### ※振興商圈「三重加倍送」催步 Go(Triple GO)!活動(7/15-9/15)

民眾持振興券到特約店家消費，單筆消費滿 200 元，即可獲得抽獎券 1 張(單筆消費最高可換 5 張抽獎券)，再抽 Beats Studio3 Wireless、Switch Lite…等多項大獎。

桃園市政府歡迎您一同成為 2020 桃園生活節及振興商圈「三重加倍送」催步 Go(Triple GO)特約店家。只要店家提供優惠方案，經過主辦單位審核通過成為特約店家，我們將立即在活動網站及超過 2 萬人數的「2020 桃園生活節及桃園婦幼生活節」粉絲專頁，免費為您進行宣傳推廣。主辦單位再提供特約店家「活動海報」、「特約店家識別貼紙」及「振興商圈摸彩券」。

### 貳、參加方式

#### 一、報名時間：

(一) 第一階段：即日起至 109 年 6 月 30 日(二)17:00 止，完成報名程序，主辦單位再贈送特約店家「活動海報」、「特約店家識別貼紙」及「振興商圈摸彩券」，並於活動官網及粉絲專頁行銷。(已於 6 月 20 日前完成特約店之業者，立即享有「振興商圈摸彩券」配送資格)

(二) 第二階段：第一階段後至活動截止前完成報名者，將於活動官網及粉絲專頁行銷。

- 二、線上報名：請至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<https://edb.tycg.gov.tw/>點選「2020 桃園生活節」活動進行報名。
- 三、E-mail 報名：請至活動網站下載報名表，填寫後掃描或拍照報名表及權利義務同意書，傳送到工作小組 Email 信箱，jingshi1688@gmail.com，並於信件主旨註明「2020 桃園生活節」特約店家-【店家名稱】即可。
- 四、郵寄報名：請至活動網站下載報名表，填寫報名表及權利義務同意書後，一併寄送至【330 桃園市桃園區復興路 393 號 6 樓之 2】驚喜有有限公司，並註明「2020 桃園生活節」工作小組收。
- 五、「2020 桃園生活節」工作小組：  
連絡電話：(03)333-6266 傳真電話：(03)333-6276  
連絡窗口：吳小姐(周一至周五 09:00 至 17:30)  
聯絡地址：桃園市 330 桃園區復興路 393 號 6 樓之 2  
電子信箱：jingshi1688@gmail.com
- 六、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：  
連絡電話：03-3322101 分機 5121 呂先生

### 三、特約商店配合權利與義務

#### 一、特約商店權利：

- (一) 主題網站宣傳：將於「2020 桃園生活節」活動網站，介紹特約店家基本資訊及優惠方案內容。(預估網站瀏覽點閱可達 10 萬人次以上)
- (二) 店頭識別宣傳：特約店家「活動海報」、「特約店家識別貼紙」及「振興商圈摸彩券」
- (三) 社群平台宣傳：將於「2020 桃園生活節及桃園婦幼生活節」粉絲團及「ty\_life\_time」Instagram 進行主題式聯合宣傳。

#### 二、特約商店配合事項：

- (一) 配合「2020 桃園生活節」特約店家相關活動，提供店家優惠方案，並遵守特約店家報名表上所述之資訊。凡報名參加者，視為同意遵守本案一切規範，如有未盡事宜或任何更新事項將於活動網站公告之。
- (二) 主辦單位整體活動宣傳上線後，不得片面取消或無故退出「2020 桃園生活節」特約店家之列。
- (三) 因應整體活動宣傳，店家須配合「2020 桃園生活節」之相關宣傳，並提供消費者相關活動諮詢，如活動辦法及獎項等活動資訊。
- (四) 需同意因推廣需要，刊登「2020 桃園生活節」特約店家之名稱、電話、地址及網頁，並配合活動所需宣傳事項。
- (五) 「2020 桃園生活節」特約店家確實張貼海報、店頭貼紙、並協助發送宣傳文

宣品，並於店家網站、臉書或 IG 等媒體通路進行活動訊息宣傳。

(六) 特約店家如有下列情事之一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與本活動之資格：

1. 未能於規定日期前完成報名手續或提供相關資料。

2. 填寫「2020 桃園生活節」特約店家報名表有隱匿、虛偽等不實情事。

3. 未克盡特約店家上述條件之配合事項，且發生重大意外事件(如食物中毒、火災、消費糾紛等)，經媒體報導或相關人等檢舉，查證屬實者。

4. 以上 1-3 點經確認後，除取消其「2020 桃園生活節」合作宣傳店家，相關法律責任由該店家自行負責，並於活動網站公告撤銷該店為「2020 桃園生活節」特約店家。

(七) 相關規範未盡之處，以主辦單位解釋為準。

# 【2020 桃園生活節及振興商圈「三重加倍送」催步 Go(Triple GO)】

## 特約店家報名表

公司名稱		統一編號	
店招名稱		公司電話	
營業時間		店公休日	
連絡人		職稱	
公司電話		行動電話	
E-mail		line ID	
公司地址 營業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營業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. 餐飲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. 連鎖百貨量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C. 旅館住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D. 服飾精品婚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E. 休閒娛樂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F. 伴手/藝品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G. 文教相關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H. 3C 家電資訊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I. 美妝生活賣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J. 其他		
販售主力商品			
店家網址/部落格/粉絲頁網址 (無則免填)			
支付方式(可複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信用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智慧行動支付：_____		
	※智慧行動支付請標註名稱，例如：Line pay、街口、悠遊卡、一卡通、市民卡…等		
服務語言(可複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英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韓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
配合活動期間 (06/01-11/08) 提供優惠方案 (可複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消費滿額折扣活動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每日早來店早鳥禮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商品優惠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

備註：報名「2020桃園生活節」特約店家，需提供2張以上店家介紹之照片做為活動網站或社群平台宣傳運用。線上報名請以上傳方式提供，Email 及郵寄報名，請以 Email 至 [jingshil688@gmail.com](mailto:jingshil688@gmail.com) 信箱。(照片至少為1200\*1600畫素或300dpi 解析度之 jpg)。

# **【2020 桃園生活節及振興商圈「三重加倍送」催步 Go(Triple GO)】**

## **特約店家權利義務同意書**

\_\_\_\_\_ (以下簡稱本公司)參加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(以下簡稱主辦單位)『**2020 桃園生活節及振興商圈「三重加倍送」催步 Go(Triple GO)**』特約店家，願意全程遵守活動規範，履行以下權利義務：

### **一、特約商店權利**

- (一)活動官網宣傳：將於「2020 桃園生活節」活動官網，介紹特約店家基本資訊及優惠方案內容。(預估網站瀏覽點閱可達 10 萬人次以上)
- (二)店頭識別宣傳：「活動海報」、「特約店家識別貼紙」及「振興商圈摸彩券」
- (三)社群平台宣傳：將於「2020 桃園生活節及桃園婦幼生活節」粉絲專頁及「ty\_life\_time」Instagram 進行主題式聯合宣傳。

### **二、特約商店配合事項**

- (一)配合「2020 桃園生活節」特約店家相關活動，提供店家優惠方案，並遵守特約店家報名表上所述之資訊。如有未盡事宜或任何更新事項將於活動網站公告之。
- (二)整體活動宣傳上線後，不得片面取消或無故退出「2020 桃園生活節」特約店家之列。
- (三)店家須配合「2020 桃園生活節」之相關宣傳，並提供消費者相關活動諮詢，如活動辦法及獎項等活動資訊。
- (四)需同意因推廣需要，刊登「2020 桃園生活節」特約店家之名稱、電話、地址及網頁，並配合活動所需宣傳事項。
- (五)「2020 桃園生活節」特約店家確實張貼海報、店頭貼紙、並協助發送宣傳文宣品，並於店家網站、臉書或 IG 等媒體通路進行活動訊息宣傳。
- (六)特約店家如有下列情事之一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與本活動之資格：
  - 1. 未能於規定日期前完成報名手續或提供相關資料。
  - 2. 填寫「2020 桃園生活節」特約店家報名表有隱匿、虛偽等不實情事。
  - 3. 未克盡特約店家上述條件之配合事項，且發生重大意外事件(如食物中毒、火災、消費糾紛等)，經媒體報導或相關人等檢舉，查證屬實者。
  - 4. 以上 1-3 點經確認後，除取消其「2020 桃園生活節」合作宣傳店家，相關法律責任由該店家自行負責，並於活動網站公告撤銷該店為「2020 桃園生活節」特約店家。
- (七)相關規範未盡之處，以主辦單位解釋為準。

此致 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

單位名稱： \_\_\_\_\_ (單位大章) 負責人： \_\_\_\_\_ (單位小章)

填表人姓名： \_\_\_\_\_ (簽名)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 1   0   9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